

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

——二论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

本报评论员

“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，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，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”。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，习近平总书记着眼亿万农民福祉，明确提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的重大任务，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7个方面的重大部署，为亿万农民描绘了一幅美丽乡村的现代图景，是振兴乡村的总纲领，是新时代做好“三农”工作的路线图。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关键就是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。我们必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总要求，以产业兴旺为重点、生态宜居为关键、乡风文明为保障、治理有效为基础、生活富裕为根本，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，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。我们必须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作为现代化建设的一项重大原则，立足“大国小农”的基本国情农情，着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、农村全面进步、农民全面发展，把乡村建设好，让亿万农民有更多获得感。

走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？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明确提出：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、走共同富裕之路、走质量兴农之路、走乡村绿色发展之路、走乡村文化兴盛之路、走乡村善治之路、走中国特色减贫之路。这“七条道路”，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路径，构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的具体内涵。应当深刻认识到，城镇和乡村是互促互进、共生共存的，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，坚持质量兴农才能提高我国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，良好生态环境是农村最大优势和宝贵财富，优秀乡村文化能够提振农村精气神、增强农民凝聚力、孕育社会好风尚，实现乡村善治才能让农村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，中国特色减贫道路是改革开放近40年来走出的成功道路，必须坚定走好。把握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，我们就能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。

怎样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？按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的具体部署，就要重塑城乡关系，坚持以工补农、以城带乡，使工农互促、城乡互补、全面融合、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形成；就要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，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；就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实现由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的转变；就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让良好生态成为乡村振兴的支撑点；就要传承发展提升农耕文明，形成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，焕发文明新气象；就要创新乡村治理体系，建立健全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，健全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；就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，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，把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、增强发展能力作为根本举措。把这些具体部署落到实处，才能激发振兴乡村的强大推动力。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是我们党“三农”工作一系列方针政策的继承和发展，是亿万农民的殷切期盼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，我们就一定能让农业强、农村美、农民富，担负好为亿万农民谋幸福的重要使命。